

占有

Possession

〔英〕A.S.拜厄特 著

于冬梅 宋瑛堂 译



南海出版公司

占有

Possession

〔英〕A.S.拜厄特 著

于冬梅 宋瑛堂 译

渤海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占有 / [英] 拜厄特著, 于冬梅, 宋瑛堂译. -3版.
-海口: 南海出版公司, 2012.9
ISBN 978-7-5442-6178-4
I . ①占… II . ①拜… ②于… ③宋… III . ①长篇小说—英国—
现代 IV .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84604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30-2009-212

POSSESSION by A.S. Byatt
Copyright © 1990 A.S. Byatt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INTERCONTINENTAL LITERARY AGENCY(ILA)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All rights reserved.

占有

[英] A.S. 拜厄特 著
于冬梅 宋瑛堂 译

出 版 南海出版公司 (0898)66568511
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

发 行 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
电话(010)68423599 邮箱 editor@readinglife.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刘灿灿

特邀编辑 许韩茹

装帧设计 韩 笑

内文制作 王春雪

印 刷 北京德富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20.25

字 数 450千

版 次 2008年5月第1版 2010年1月第2版 2012年9月第3版

印 次 2012年9月第10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2-6178-4

定 价 49.50元

版权所有, 未经书面许可, 不得转载、复制、翻印, 违者必究。

献给伊索贝尔·阿姆斯特朗

如果作家将其作品称作浪漫传奇，那么很显然，他希望在处理作品的形式和素材方面享有一定的自由，如果他自称写的是小说，就无权享有这种自由了。人们认为小说旨在确保时时刻刻的逼真，不仅描写可能的人生历程，还呈现更仿真的寻常经历。浪漫传奇作为一种艺术形式，一方面必须严格遵守创作法则，另一方面又不可原谅地背离了人心本真。然而，在很大程度上，浪漫传奇的作者有相当大的选择和创作空间来这样呈现真理……这个故事之所以符合浪漫传奇的定义，就在于它试图把消逝的彼时和正从我们身边飞逝的此时连接起来。

——纳撒尼尔·霍桑 《七个尖角顶的宅第》序言

目 录 | *Contents*

第一章 伦敦图书馆的发现	1
第二章 迟到者罗兰	11
第三章 线索	26
第四章 玻璃棺材	42
第五章 思尔庄园	86
第六章 我的青春年少	118
第七章 情人	144
第八章 再临思尔庄园	163
第九章 人口	192
第十章 往来书信	200
第十一章 史华莫丹	268
第十二章 告密者	281
第十三章 黑玉别针	319
第十四章 妖灵洞	349

第十五章 北方神秘之旅	363
第十六章 仙怪梅卢西娜	380
第十七章 嗅觉	395
第十八章 相遇	404
第十九章 布列塔尼的生活	431
第二十章 降灵会	494
第二十一章 妈妈着魔了吗	518
第二十二章 新欢	529
第二十三章 追逐和竞赛	534
第二十四章 白鹿酒吧	547
第二十五章 爱伦·艾什的日记	560
第二十六章 孤独者罗兰	584
第二十七章 莫特雷克会议	598
第二十八章 禾德旭墓园	610
后记 一八六八年	633

第一章 伦敦图书馆的发现

一切如故。花园、绿树
盘踞其根之蛇、金澄的果实
枝丛荫网下的女子
奔流之水、碧绿之方
一切如故、自始如旧。古老世界的边缘
海丝佩拉蒂姐妹的金苹果园，果实
闪亮在永恒的枝桠上，在此
守护之龙拉登，卷起珠宝头冠
刮抓金色龙爪，磨尖白银龙牙
打盹小睡，历经久远的守候
直到狡黠的英雄，海克力士
前来强夺、盗取金果
——鲁道夫·亨利·艾什：《冥后普罗赛比娜的花园》（1861）

这本书沉甸甸、黑糊糊的，上头满是尘埃。厚实的封面早已弯曲开裂，想当年，它就被蹂躏得面貌不堪了。书背持续脱落，应该说——是夹立在书页当中，宛如一只鼓凸厚重的书签。一圈圈肮脏的白色布带缠在书上，

尽头还打了个匀称的蝴蝶结。图书馆馆员将这本书交给正在伦敦图书馆阅览室内苦等的罗兰^①·米歇尔，他是在上锁的五号保险柜那里找着这本书的，平常，这本书就放在《普里阿普斯的恶作剧》与《希腊式爱情》之间。此刻，是一九八六年九月某日上午十点，罗兰坐在图书馆里他最钟爱的一张单人小桌旁。桌子虽凑在一根四角方柱后头，但他仍可以清楚完整地看到壁炉上的挂钟。他右手边是一扇镶满阳光的高窗，往窗外看去，还可以看到圣詹姆斯广场上昂扬的绿叶。

伦敦图书馆是罗兰最喜爱的地方。建筑虽然陈旧，但不乏高尚儒雅之风。古趣盎然的建筑物，也是现世诗人或思想家乐于栖息流连之处。他们经常蹲在书柜边金属接合的地板上，有时则在楼梯转角处欣然地辩论互诘。卡莱尔来过这里，乔治·艾略特也曾在书架之间逡巡。罗兰仿佛看见她身着一袭黑丝长裙，摇曳着丝绒裙摆，翩翩然穿梭于教堂神父之间。他听到她沉稳的脚步声，蹀躞在日耳曼诗人当中。鲁道夫·亨利·艾什也来过这里，在历史和地理学中，搜索着少有人注意的细枝末节，满足他聪慧的心智和记忆；要不就是依照英文字母井然有序的排列，逐条钻研各种科学或相关研究——如舞蹈（Dancing）、聋哑（Deaf and Dumb）、死亡（Death）、牙科（Dentistry）、邪魔与鬼神学（Devil and Demonology）、分布（Distribution）、狗（Dogs）、佣人（Domestic Servants）、梦（Dreams）。在他那个时代，进化论方面的研究向来都是编列在“前亚当时期人类”之下。最近，罗兰才发现伦敦图书馆里竟然还收藏了维科的《新科学》，那可是艾什当年的藏书。艾什的藏书散落欧美各处，这是最让人遗憾的。截至目前，收藏艾什藏书最丰富的地方，当然是美国新墨西哥州罗伯特·戴尔·欧文大学里的史坦特收藏中心，而穆尔特默·克拉波尔就在那里，孜孜矻矻地编纂他的旷世巨作——《鲁道夫·亨利·艾什书信全集》。毫无疑问，现今，书本就和光影声音一样无远弗届，不过，在艾什收藏的维科里，说不定还

^①罗兰（Roland），此人名典出罗伯特·布朗宁的诗作《罗兰少爷前往黑暗塔》。全诗描写见习武士罗兰行走天涯的期许与惶惑，面对一无所获的结局，罗兰吹起号角，坦荡无畏。

是有哪个角落上的小批注，就连孜孜不倦的克拉波尔都没发现。罗兰寻找的是艾什《冥后普罗赛比娜的花园》一诗的出处，此外，一想到艾什曾以手指抚摸、以双眼审视这些句子，阅读起来又自有另一番乐趣。

罗兰很快就发现，这本书已经很久没有人动过，说不定在归入图书馆之后，就再也不曾有人翻阅。图书管理员拿了一块花格子干布，拂去了书上的积尘，一层又黑又厚、顽强固执的维多利亚时代的灰尘，一层积聚了烟与雾、来自《空气清洁法案》颁布之前的灰尘。罗兰解开书上的系带，才一摊开，书本立刻像个盒子似的，褪色的纸张一片紧接一片地自里头哗然散开，有蓝，有奶油白，有灰，上头布满锈褐色的字迹，那是鹅毛笔尖留下的棕色刮痕。罗兰惊喜交加地认出了这些笔迹，这些写在书籍账单和信件背面的文字，显然是艾什阅读维科时所作的笔记。图书管理员表示，这些纸张看起来应该是没有人碰过，每张纸的边角和外缘都如煤炭一般的黑，乍一看，就像是讣告上的黑色框框。它们恰恰精准地扣在现在的位置上，即纸页的边缘与污迹的边缘。

罗兰问，如果他着手研究这些摘记，是不是符合图书馆的规定。他留下了个人担保书，他是布列克艾德教授的兼职研究助理，自一九五一年开始，教授就一直在编纂《艾什作品全集》。图书管理员蹑手蹑脚地走去拨电话，就在他离开之后，这些没有生命的“纸叶”又继续窸窸窣窣地飘然飞落。系带的解开，为它们带来了生命。是艾什把它们摆在这儿的。图书管理员走回来可以，这么做并不违反馆里的规定，只是罗兰必须要非常小心，千万别把原先夹页的次序弄乱，以便馆方来日编目登记。如果米歇尔先生真能有什么重大发现，图书管理员也会乐于听闻。

方才发生的这一切，还不到十点半就告结束。接下来的半个小时，罗兰很随意地做着功课。他翻前翻后地读着维科的著作，一会儿找普罗赛比娜，一会儿读读艾什的笔记。读他的笔记实在不容易，因为艾什用了不同的语言写下这些笔记，而写笔记时，他又把字写得碎碎小小的，看起来有点儿像印刷体。比起他题诗或是写信时那种大方典雅的字体，这实在令人

难以相信，两种字体居然来自同一个人。

十一点，他在维科的著作里找到了相关的段落。维科曾以神话和传奇中种种诗意的隐喻寻找历史真相，这些加起来，就成了他的“新科学”。他的普罗赛比娜代表的是谷物，乃商业与社群的起源。鲁道夫·亨利·艾什的普罗赛比娜，则一度被认为是对维多利亚时代质疑宗教的反思，是对复活神话的思索。莱顿爵士曾为她作画，狂乱、幽渺，一尊置身于黑暗地道中的金色姿影。布列克艾德则相信，在艾什心中，普罗赛比娜代表的是早期神话时代历史的化身。（艾什也曾写过一首有关吉朋的诗以及一首关于可敬的毕德的作品，这两位乃是研究走向极为不同的历史学家。布列克艾德就曾针对鲁道夫·亨利·艾什及其相关历史编纂学，写过一篇文章。）

罗兰就着译本，对照艾什的文字，顺手抄录了一些段落到卡片上。这种卡片他有两盒，一盒是番茄红，另一盒则是深浓的青草绿，盒上还有塑料做的弹簧跳夹，在图书馆的静谧中砰砰作响。

麦穗又称为金苹果，在世人尚未发现黄金这种金属之时，金苹果理应就是世上最早的黄金……因此，海克力士最初从海丝佩拉蒂花园带回来，或者这么说，采摘回来的金苹果，应该就是一种谷物；然后这位高卢人海克力士，便从口中释出种种有关这枚金苹果的事迹，令世人闻之神往不已；这在后来，有人发现原来乃是一则与田地有关的神话。从此，海克力士成为庇佑寻觅宝藏之人的神，宝藏之神乃迪斯（亦即普鲁托），也就是他，将普罗赛比娜（也称为赛丽丝或谷物）带往诗人大笔描绘的地府。依照诗人的描述，地府最初的名称为冥河，另一个名称则是亡者之土，第三个名称是犁沟的深渊……而伊尼亞斯在古罗马英雄时代最博学的诗人维吉尔笔下，带入地狱，或地府的金色树枝，其实正是这颗金苹果的化身。

鲁道夫·亨利·艾什笔下的普罗赛比娜，“在幽冥中一身肌肤亮丽如金”，

同时也“如谷物般发散黄金的光芒”，又或是“身系金色的链环”，这有可能是珠宝，也可能是锁链。罗兰仔细地在谷物、苹果、锁链、宝藏这些标题下，写下可相互参照的资料。夹在维科这段文章出现的这一页中的，有一张蜡烛账单，在账单背面，艾什这么写道：“个体的存续如此短暂，融入社会的思潮，修正改变，尔后死亡；然而放诸生生不息的物种，却得以采摘其飘忽生命的果实。”罗兰把这段文字抄录下来，又做了另一张卡片。

他在卡片上写道：“疑问？这段文字是引自他人还是艾什自己写的？普罗赛比娜会不会就是文中的物种？这个想法很接近十九号卡片的内容。或者，她会不会是文中的这个个体？他是什么时候把信放在这儿的？信件是写在《物种起源》之前还是之后？总之，这点还不能断定——大体而言，他一向对人类发展很感兴趣……”

十一点十五分。时钟滴滴答答地响着，微尘在阳光中飞舞。罗兰陷入了沉思，追求知识的道路绵绵无尽，说来枯燥，却又令人向往。他坐在这儿，重整着一位死去的人读过的文字，努力地追索，正好有图书馆的时钟以及微微扁下的肚皮为他计时。（伦敦图书馆是不准带咖啡进来的。）他势必得把这些从来没人发现过的宝藏拿给布列克艾德看，而布列克艾德一定会表现得既得意又不屑。不过再怎么说，他至少会很高兴这些宝藏还锁在五号保险柜里，而没有像其他藏书一样，全被拐到了位于汉默尼市的罗伯特·戴尔·欧文大学里去。但他一点也不想把这件事告诉布列克艾德。他喜欢将知识据为己有。普罗赛比娜是在二百八十八和二百八十九两页之间，然而在三百页底下，却又压了两张对折起来的完整稿纸。罗兰小心翼翼地打开，两张稿纸都是艾什用行书体写下的书信，抬头也都同样写着他位于罗素大街的住址，日期则是六月二十一日。年份不详。两封信的开头都是“亲爱的女士”，信末同样都没有签名。其中一封明显比另一封简短。

亲爱的女士：

自从我们那一次令人惊喜的谈话，我的脑中就再也容不下其他思

绪。对于身为诗人的我，这种感觉绝无仅有，或许，对任何人而言，都难得能有这般感受，竟能体验到如此心领神会的共鸣，如此共通的才思与见解。写下这封信，是因为我强烈地感到，我们确有必要继续这样的谈话，而且在我印象中，您也正如我一般地惊喜，深受我们那令人惊艳的因此我不假思索，想知道我是不是能够前往拜访您，日子或许就暂定在下周某一天。我认为，我清清楚楚地明白，这一切绝非出自愚妄或误解，你我无论如何都该再度交谈。我知道您深居简出，由此更可见得亲爱的克雷博是何其幸运，居然能让您出现在他的早餐会上。想想在那些大学生不失幽默的胡诌之中，还有克雷博精心捏造的奇人轶事，甚至连那尊半身塑像，居然都能让我们说上那么多话。这真的很难得，单单对你我而言。~~这种感觉绝对不会只是我自己一个大~~

第二封信则这么写道：

亲爱的女士：

自从我们不期而遇并愉悦地交谈之后，我的脑中几乎再也容不下其他思绪。我们是不是有可能再继续这样的交谈，私底下、找个空暇的时间？我知道您深居简出，由这更可见得亲爱的克雷博是何其幸运，居然能让您出现在他的早餐会上。我由衷庆幸他能如此健康长寿，以八十二岁的高龄，仍然有此心力，愿意在一早的清晨里，广邀诗人与大学生、数学教授，以及政治学者欢聚一堂，而且还以他惯有的热情，告诉我们那尊半身塑像的轶闻，同时一点也没怠慢了奶油吐司的现身。

不知您是否和我一样觉得奇妙，我们居然能在转眼之间，就对彼此了如指掌？因为我们对彼此的了解确实是出奇地熟稔，不是吗？也或许，这会不会是一个年届中年且多少不受好评的诗人过度惊喜的情绪，因为他发现他那无人理会、幽深难解、百转千回却意理清晰的诗

义——当然，既然从来没人真正懂过，他也不觉得那算得上是什么诗义——不过现在，却终于盼到了一位慧黠的读者兼评家对他的作品深感有趣？您谈到的亚历山大·赛尔科克的独白，以及您对约翰·班扬凌乱无序的漫谈所做的分析，还有您对伊妮丝·德·凯斯楚澎湃热情的了然于心……虽然挖掘尸体是那么让人毛骨悚然……不过，且让我先在此停住这喋喋不休的自我以及我笔下的这些人物吧！您说得非常对，这些人物并不是我的面具。我希望您千万不要以为我不了解您优越细致的听力与品位，我深信您一定能完成那个以神话为主题的伟大作品——您一定能展现前所未有的创意与新奇。说到这里，不知您对维科的原始部族的历史观看法如何？他认为古代的神明和后来出现的英雄都是人类对命运与渴望的人格表现，是人类共同心灵所赋予的具体形象。这些观念您或许可以运用在您的神话传说中关于城堡与农业改革的根源方面——就现代人来看，这也正是他的故事中最诡异的一面。看我，又犯了唠叨的毛病，毫无疑问，您一定已经构思好呈现这个主题的最好方式，因为您是如此聪慧，即使生活隐僻，却也通古博今。

虽然说，这一切或许只是个幻念，起自于了解这美味得令人上瘾的感觉，但我实在无法不这么觉得，您或多或少一定也和我一样地殷切期待，我们未来的谈话一定更能彼此获益良多，我们一定要再见面。我无法我相信我的想法应该没错，我们的会面对您而言理应一样重要有趣，虽然您仍然是那么重视生活的幽静。

我知道您会参加这么一个简单普通的聚会，只是因为不想拒绝我们亲爱的克雷博的邀请，因为他曾经为您杰出的父亲效劳，并且在他最需要的时候，给予他的作品至高的评价。于是您，终究出门赴会了。也因此，我真心希望您或许愿意改变您平日清静的生活以
我确信，您一定明白

这些文字先是让罗兰感到深深的震撼，接着，他的学术本能开始令他

十分兴奋。这场与一位身份不明的女士未完成的对话，究竟是在何时何地呢？他的脑子不禁忙着思索起来。信上没有年份，不过这一定是写在艾什的戏剧诗集《神、人、英雄》出版之后，这部作品在一八五六年面世，而那时响应一反艾什原先的希望或者可说是期望，评论界一片嘘声，大家都说他的诗文晦涩难懂，说他的品位自以为是的怪异，说他的人物华而不实。诗集里其中一首《亚历山大·赛尔科克孤寂之思》，描述的是一位水手漂流到荒岛之后的深沉思绪。《补锅工匠的恩典》亦然，主要以班扬被关在狱中时，对上帝所赐恩典的冥想为内容。此外，还有葡萄牙王储佩德洛在一三五六年狂烈而迷离的爱情宣言，他在遇害的妻子伊妮丝·德·凯斯楚的尸体上敷上香料，然后让她陪着自己四处漂流。她的尸身呈现皮革般的褐色，只剩骸骨一具，头顶上却仍然戴着蕾丝金冠，身上空悬着钻石珍珠项链，手指骨上套着奇彩非凡的戒指。艾什让他笔下的人物濒临疯狂的边缘，然后从他们的人生经验中摘取片段，建构出信念与生存的一套逻辑。罗兰心想，要确认这场早餐会应该不成问题，克雷博·罗宾森晚年为了鼓励当时甫成立的伦敦大学的学生，一直努力地为他们营造交谈的机会，而这，应该就是其中一场。

克雷博·罗宾森的相关资料都收藏在戈登广场的威廉博士图书馆里。原本戈登广场是要设计成一处大学会堂，克雷博十分赞同这一做法，他认为这可以为校外学生提供一个体验大学校园生活的地方。只要查查罗宾森的日记，那应该，那一定很容易就可以找出这样的一次聚会，让艾什在罗素广场三十号和一位数学教授、一位政治学者（白哲特？），以及一位向来蛰居的女士一起吃早餐。而这位女士呢，她懂诗，而且也写诗，或者正在计划写诗。

她会是谁呢？罗兰毫无头绪。克里斯蒂娜·罗塞蒂？他觉得不是。他无法确定罗塞蒂小姐是否会认同艾什的神学论，又或是他的性心理学。他也无法鉴定信中的“神话主题”究竟所指为何。这给了他一种感觉，要说奇特也谈不上，就是觉得自己的无知渺渺无尽，宛若一层灰蒙蒙的薄雾，

然而其中又隐约飘浮着一些坚实的东西，像是圆形屋顶在黑暗中发散而出的微光，又或是屋檐在幽暗中落下的阴影。

这样的通信可有后续？如果有，这些书信现今在哪里？至于艾什那“无人理会、幽深难解、百转千回却意理清晰的诗义”，会不会有什么珍贵的资料隐藏在其中不能透露？学术界势必得将原本的定论重新评估一番。不过话说回来，他们当真在通信吗？会不会到最后，艾什因为无法明确地将心中那股迫切表达出来，而让事情无疾而终？其实最让罗兰感到震惊的也正是信中那股迫切。他一直以为自己很懂艾什，就像是把一个认识的人的一生，如数家珍地全记在心里：他过着恬静的生活，结婚四十年来始终是个模范丈夫，他留下的书信确实很多，但语气都非常谨慎、有礼，完全没什么活力可言。罗兰之所以喜欢鲁道夫·亨利·艾什，就是因为这一点。他很惊讶，艾什在信中谈到自己的作品时，居然会如此生气勃勃且畅所欲言。私底下，就个人而言，他非常高兴像这样的文字出自一个平日生活宁静安稳的人之手。

他又把信读了一遍。他是否将最后的定稿寄了出去？也许这一时的冲动很快就消散，又或许遭到对方拒绝？罗兰自己也感到一阵妙不可言的冲动。突然间，他觉得他绝对不能将这些活生生的文字重新放回维科书中的第三百页，然后再拿到五号保险柜归还。他向四周张望，没有人看他，于是他偷偷把信塞进自己的书里，那本书是牛津版《艾什文选》，他向来随身携带。之后，他又回到维科的评注上，很认真地将其中最有意思的一段抄录到他的卡片上，一直到钟声沿着阶梯当当响起，又是研究该告一段落的时候。他竟浑然忘记了午餐。

离开图书馆时，番茄红和青草绿两个盒子堆在他手中的艾什选集上，馆员从借还书籍的柜台后，和蔼可亲地向他点了点头。他们见惯了他。墙上虽然贴着有关书籍毁损及盗窃的罚则，但他压根就不觉得那些条文和自己有任何关联。他一如既往地走出图书馆，照例将鼓得肥胀的破公文包夹在腋下。他在皮卡迪里那儿登上一辆十四路公交车，爬上公交车

上层，紧扣着属于自己的战利品。他就住在皮卡迪里和普特尼之间，一栋危危欲坠的维多利亚房屋的地下室里。一如既往，他一路昏昏沉沉地随着公交车前进，接着急遽欲呕地在震动中惊醒，然后，他逐渐担心起瓦尔来。